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诺其”或“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安诺其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和总股本概况

1、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42号）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安诺其于2021年4月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3,966,942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3.63元。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1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并于2021年4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述新增股份上市后，公司总股本由931,949,272股增加至1,055,916,214股。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完成后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公司总股本变化情况

2021年5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员工离职及公司2020年度业绩考核目标未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06万股。公司于2021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减少3,060,000股。

综上所述，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052,856,214股。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分别为项志峰、上海量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宁波市浪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沈翼、李志、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智信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池驰、周威迪、翟学红、上海般胜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魏艳青、王翠玲、徐学青。上述股东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所作承诺为：自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本单位/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无后续追加的承诺和其他承诺。

2、截至本核查意见披露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为上述股东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11月1日（星期一）。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23,966,9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7%；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123,966,9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7%。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共计15名，证券账户总数为39户，上述股东不是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股份亦不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 总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 数量（股）	本次实际可上市 流通数量（股）
1	项志峰	项志峰	28,925,619	28,925,619	28,925,619
2	上海量金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量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量金定向策略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134,986	7,134,986	7,134,986
3	宁波市浪石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宁波市浪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浪石扬帆1号 基金	5,509,641	5,509,641	5,509,641
4	沈翼	沈翼	5,234,159	5,234,159	5,234,159
5	李志	李志	4,132,231	4,132,231	4,132,231
6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	国泰基金-上海银行-国泰优选配置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	3,581,267	3,581,267	3,581,267
		国泰基金-上海银行-国泰基金-慧选1号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1,652,893	1,652,893	1,652,893
		国泰高分红策略股票型养老金产品-招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	1,652,893	1,652,893	1,652,893
		国泰基金-国泰全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	550,964	550,964	550,964

		国泰全球-恒泰委托管理项目)-德林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国泰基金-建设银行-国泰安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75,482	275,482	275,482
		国泰基金-建设银行-国泰安弘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50,964	550,964	550,964
		山东省(柒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1,652,893	1,652,893	1,652,893
		山东省(捌号)职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1,652,893	1,652,893	1,652,893
		北京市(柒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826,446	826,446	826,446
		湖北省(拾号)职业年金计划-民生银行	826,446	826,446	826,446
		湖北省(拾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826,446	826,446	826,446
		贵州省伍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826,446	826,446	826,446
		内蒙古自治区肆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413,224	413,224	413,224
		天津市拾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413,224	413,224	413,224
		黑龙江省拾壹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银行	550,964	550,964	550,964
		河北省伍号职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1,377,410	1,377,410	1,377,410
		广东省捌号职业年金计划-浦发银行	826,446	826,446	826,446
		浙江省捌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826,446	826,446	826,446
		四川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1,377,410	1,377,410	1,377,410
		四川省壹拾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1,377,410	1,377,410	1,377,410
7	深圳市智信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智信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智信创富泓富1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380,165	4,380,165	4,380,165
8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5,509,642	5,509,642	5,509,64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均衡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32,231	4,132,231	4,132,231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惠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3,223	413,223	413,223
		海富通主题精选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54,821	2,754,821	2,754,8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领先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3,223	413,223	413,22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6,887,052	6,887,052	6,887,052

		投资基金			
9	池驰	池驰	5,509,641	5,509,641	5,509,641
10	周威迪	周威迪	2,754,820	2,754,820	2,754,820
11	翟学红	翟学红	2,203,856	2,203,856	2,203,856
12	上海般胜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般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般胜优选2号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2,837,465	2,837,465	2,837,465
13	魏艳青	魏艳青	1,652,901	1,652,901	1,652,901
14	王翠玲	王翠玲	7,988,980	7,988,980	7,988,980
15	徐学青	徐学青	3,553,719	3,553,719	3,553,719
合计			123,966,942	123,966,942	123,966,942

四、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9,405,195	37.94	--	123,966,942	275,438,253	26.1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53,451,019	62.06	123,966,942	--	777,417,961	73.84
三、股份总数	1,052,856,214	100.00	123,966,942	123,966,942	1,052,856,214	1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